

#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对 202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审查，具体履行情况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董事姓名	工作经历	专业背景	备注
杨翼飞	2007 年至今，任教于厦门国家会计学院；现任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会计学博士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丁建臣	曾任中国金融培训中心副主任、中国金融学院培训中心主任；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北京市优秀青年教师，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麦克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金融学教授	审计委员会委员
蔡凌芳	历任厦门协兴发展公司财务部经理，厦门北大之路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供应部经理，厦门当代置业集团总裁助理，鹰潭市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当代控股集团副总裁。现任鹰潭市当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当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经理。	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	审计委员会委员

### 二、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会议及 2020 年度报告相关工作：

#### （一）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 1 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 4 次会议。所有委员均按时出席，没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具体如下：

1、2020 年 3 月 6 日，采取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确定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总体计划，并对《年度报告工作计划》进行审议；

2、2020 年 4 月 27 日，采取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沟通会，了解整体审计情况，对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认定的重大事项的说明进行详细的了解与沟通，并对会计师出具初审意见后对公司编制财务报表进行审核。

3、2020 年 4 月 28 日，采取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

(2) 《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3) 《关于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暨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告》；

(4)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6)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并对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审阅。

4、2020 年 8 月 28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第三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20 年 10 月 2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第四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 审计委员会在 2020 年年报编制中的履职情况**

### **1、确定审计工作计划，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与负责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审计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负责人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总体计划，并对《年度报告工作计划》进行了审议。此外在会计师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书面督促其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年报按预约时间完成。

### **2、了解报告期内的基本情况，审定公司财务报告**

2021 年 4 月 28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独立董事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召开沟通会，了解整体审计情况，对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认定的重大事项的说明进行详细的了解与沟通，并对会计师出具初审意见后对公司编制财务报表进行审核。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会计政策与采用的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编制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审计计划完成了审计报告定稿，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的有关要求出具了《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圆满结束。

### 3、举行会议，审议有关事项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并对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审阅；后将第二次会议决议书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总体评价

2020 年度，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勤勉尽职，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委派的相关工作。2021 年度，我们将继续履行好应尽的职责，促使公司在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更好地加以完善和提升。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总报告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杨翼飞: \_\_\_\_\_

丁建臣: \_\_\_\_\_

蔡凌芳: \_\_\_\_\_

2021 年 4 月 29 日